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

致各位股東：

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致函閣下，以尋求閣下有關日後擬收取本公司發送之公司通訊^{附註}之選擇。

閣下可選擇：

- 一、 閱覽登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mongolia-energy.com 之公司通訊(「網頁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
- 二、 只收取英文版印刷本；
- 三、 只收取中文版印刷本；或
- 四、 同時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印刷本。

本公司鼓勵閣下利用網頁版本(見回條一「選擇網頁版本」一方格1)，以示閣下日後完全不會收取公司通訊之印刷本。電子通訊方式較方便快捷，有助減少耗用地球天然資源，同時節省本公司之印刷及郵寄成本。即使閣下已選擇網頁版本，倘閣下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則有權隨時更改閣下之選擇。倘閣下已選擇網頁版本，不論因任何原因以致在收取或連結至任何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閣下應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絡，並要求取得有關公司通訊之印刷本。本公司將免費寄出有關公司通訊之印刷本予閣下。

請於隨附之回條上適當方格內打勾，使用已提供之免郵費郵寄標籤(僅適用於香港投寄)，寄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倘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前仍未收到閣下妥為填寫及簽署之回條，及直至閣下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為止，有關股東應被視為已同意通過電子方式(而非印刷本方式)收取日後公司通訊。有關登載公司通訊的通知將郵寄予有關股東。閣下可向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合理書面通知，以更改閣下先前通知本公司收取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之選擇。

由發送日期起，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備有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印刷本，以供索取。該等公司通訊之中、英文版亦上載於本公司網頁 www.mongolia-energy.com 及聯交所網頁 www.hkexnews.hk，以供閱覽。

倘閣下對本函有任何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熱線(852) 2980 1333。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謹啟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附註：「公司通訊」乃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帳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財務摘要報告(如適用)；(b)中期報告及中期摘要報告(如適用)；(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本函以中文及英文發出。中、英文版本內容如有任何不相符，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